##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 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 方式召开。公司在任董事 6 人,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4 人, 董事长葛书院先生和独立董事孙东莹先生因事先有其他公务安排以 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公司部分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会议。会议由副董事长孔庆凯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, 书面记名投票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 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《关于选举徐铁城先 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因该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董事,选举董事的议案无需累积投 票,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 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的《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,公告编号: 临 2023-030。 特此公告。

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3月22日